**「109學年國教署國中小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」計畫**

**科技推動學校-合作意願書**

 本校願意偕同花蓮縣花崗國中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，自109年8月1日至110年7月31日期間參與執行「國教署國民中小學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」計畫推動相關活動，促進本校共同參與執行108課綱與推動科技領域教育之機會與成效。特立本合作推動意願書，並同意執行下列工作任務：

1. 共同參與科技中心課程研發與規劃
2. 以108課綱為本，參與科技中心開設科技領域(生活科技、資訊科技)及新興科技認知普及三大類別相關課程，辦理工作坊、種子教師培訓、教師研習、體驗課程、教案競賽等。
3. 協助科技中心編撰研發教案：研發普及推廣之教案教材，並兼具推廣地方區域之特色課程。
4. 共同參與科技中心推動分享及推廣服務學習及體驗活動：辦理服務轄區內國中小師生科技探索學習課程及體驗活動，藉由辦理學生體驗課程、親子或寒暑假營隊等方式。
5. 參與科技中心成果展示等活動，進行經驗交流與成果分享。**科技中心並提供參與競賽及展示活動之師生差旅費相關經費補助。**
6. 參與科技中心或輔導中心召開之研習、工作坊、會議、競賽……等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 立意願書單位 |  |
|  **科技推動學校**學校全銜： (單位用印)負 責 人(校長簽章)：聯 絡 人：電 話： **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**學校全銜：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計畫主持人(校長簽章)：李恩銘協同主持人：張吉南聯 絡 人：王憶慈電 話：03-8323924#227 備註：本「合作意願書」1式2份，「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」與「科技推動學校」各持乙份。 |  |

**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**